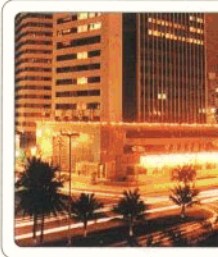


海南年鉴(一九九五)·卷五

HAINAN YEARBOOK, 1995, Volume V

海南金融年鉴

HAINAN YEARBOOK OF FINANCE



海南年鉴编辑委员会
海南金融年鉴编辑委员会
海南年鉴社

《海南年鉴》(1995)·卷五

HAINAN YEARBOOK, 1995, Volume V

海南金融年鉴

HAINAN YEARBOOK OF FINANCE

海南年鉴编辑委员会
海南金融年鉴编辑委员会
海南年鉴社

声 明

《海南年鉴》(1995)国内外版权属海南年鉴社所有。未经同意,不得将本书内容进行翻印、翻译、转载和出版。

《海南年鉴》(1995)·卷五:《海南金融年鉴》

海南年鉴编辑委员会 编
海南金融年鉴编辑委员会
海南年鉴社出版

(地址:海口市海府路海南省政府大楼 103 室 邮编:570204 电话:5343529)

全国新华书店发行

海南省统计计算站内文植字排版

深圳当纳利旭日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1168 1/16 印张:8.25 字数:369 千

1995 年 10 月第一版 1995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刊号: $\frac{\text{ISSN } 1006-2351}{\text{CN } 46-1036/Z}$

定价:40 元(人民币)

本书如有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联系退换。

《海南金融年鉴》编辑委员会

主任委员:马蔚华 廖 逊

委 员:喻柏汉 张光华 夏长文 明云成 邹鹤龄

郭周祥 黄锦芳 徐士荃 彭振明 韩 柏

孟 天 王志刚 李健民 文 哲 王蜀洲

赵祥生 吴应佑

主 编:马蔚华

副 主 编:张光华 黄 骏 白鹤祥

《海南金融年鉴》编辑部

主 任:白鹤祥

编 辑:潘昌尚 崔智礼 杨大平 辛荣耀 于富有

吕先杰 张 勇 林文轩 邢福跃

摄影:杨国樑 黄志平 李天义 曾 文

美术设计:王龙江 李源明 王少庆

英文目录翻译:赵汉生

《海南年鉴》编辑委员会

主任委员:阮崇武

副主任委员:王厚宏 刘学斌 刘名启 辛业江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文金	马蔚华	习正宁	毛 平	王永春
王法仁	王洪昌	王家贤	韦少成	尹双增
白在林	田忠木	孙 甫	许 俊	刘须钦
刘桂苏	刘瀚一	江上舟	吴多琛	吴振钧
陈孙文	陈东威	陈求熙	陈录光	肖策能
迟福林	周 松	林明玉	金文水	罗席珍
杨 辉	杨志杰	胡志华	夏仲勋	秦醒民
崔宗钧	黄玉梅	黄宝璋	黄耀坤	符桂谦
符鸿合	彭庆海	谢宗辉	曾浩荣	富荣武
童振华	蓝田玉	赖勤维	廖 逊	翟守政
黎良端	黎琼珠			

主 编:廖 逊

副主编:符大榜 刘孟奇(常务) 张 凌(常务) 黄 骏

海南年鉴社

社 长:刘孟奇

副社长:张 凌 黄 骏

综合编辑部:鲍 锋(主任) 余兆建 张贵松 柯年君

邓秋英 何 英

广告发行部:黄志平(主任) 邓小华 饶宏展 李宙兰

曹 建 李莉华 许小辉

办公室:蓝碧茹 姚丽娜 柯泽和

编 辑 说 明

一、《海南年鉴》是海南省人民政府主办的地方综合性年鉴，逐年记载海南省社会经济发展情况，收录年度性主要文献及重要资料，为党政机关、社会各界以及中外投资者认识、研究、开发建设海南提供较全面、系统、准确、翔实的信息，同时积累海南省的历史资料。《海南年鉴》由海南省政府海南年鉴社编辑出版。

二、《海南年鉴》于1989年创刊，创刊号为《海南特区经济年鉴》，翌年改版为《海南年鉴》。1992年9月国家新闻出版署正式批准《海南年鉴》刊号。为进一步发挥年鉴系统搜集资料的优势，提高年鉴的咨询参考价值，增强其为社会服务的功能，海南省政府决定：从1993年起，《海南年鉴》由一卷综合本改为分卷编辑、集成出版。《海南年鉴》(1995)共分为9卷：卷一《海南概况》、卷二《海南政治与法制年鉴》、卷三《海南经济年鉴》、卷四《海南房地产年鉴》、卷五《海南金融年鉴》、卷六《海南旅游年鉴》、卷七《海南社会事业年鉴》、卷八《海南市县年鉴》、卷九《海南企业年鉴》。

三、《海南年鉴》(1995)卷五《海南金融年鉴》是《海南年鉴》系列中相对独立的专门产业年鉴，反映1994年海南金融业的最新发展动态，分析金融市场情况，提供海南金融方面翔实的专业信息资料，较完备地收录海南金融方面的法规、政策、规定等。本卷新增“调查报告”栏目，以典型调查资料丰富内容。《海南金融年鉴》是在海南从事金融活动的实用工具书，是研究海南金融的专业性参考资料书。

四、《海南金融年鉴》由海南年鉴社与海南省人民银行联合组成的海南金融年鉴编辑部负责编辑工作。年鉴稿件由省人民银行组织撰写，并经过撰稿单位领导审核。

五、年鉴采取部类、类目、分目、条目的编辑体例，以字体、字号等版式设计区别不同层次。条目一级标题用黑体字加【】号表示。在编辑中尽可能将内容条目化。

六、《海南年鉴》的编纂出版得到了海南省党政领导和有关部门、各市县政府、各金融机构以及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和协助，在此，谨表示衷心的感谢。地方综合性年鉴分卷编辑、集成出版在全国是一种改革尝试，其效果需要接受社会和读者的检验。我们衷心希望社会各界向我们反馈对这一改革探索的意见和建议，以便使年鉴更符合读者和社会的需要。由于编辑出版时间紧迫，加之我们编辑业务水平和经验有限，书中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恳请批评指正。

海 南 年 鉴 社
《海南金融年鉴》编辑部
1995年9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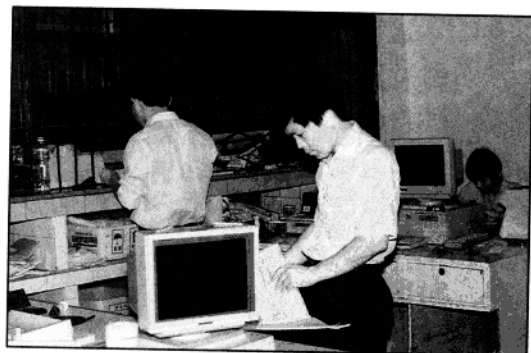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万宁县支行



行长:齐玉坤(工程师、海南投资学会理事)



万宁建行 1978 年成立,到目前为止人员有约 120 人。现有办理业务的网点 14 个,统计到 1995 年 8 月 31 日止,总存款 12683 万元,贷款 7240 万元(含房地产信贷部数据)。现办理的业务有:对公存款、储蓄存款、国际业务、信用卡业务、贷款业务、技改贷、技术贷款、工程款结算业务。目前全行所有网点及有关职能部门全面采用计算机进行业务处理,另有两个网点(兴隆办事处、储蓄专柜)开通了全省储蓄通存通兑业务。万宁建行各项工作成绩突出,多次受到当地政府部门和上级行的表彰,其中兴隆办事处曾被建行总行评为全国建行系统“群众性科研先进单位”。



目

录

编辑委员会名单

编辑说明

▲专文	1
再创特区金融优势	1
1994 年的海南金融业	4
1994 年海南金融运行主要特点的经济成因	5
静悄悄的革命——海南金融电子化网络系统建设	6
▲金融形势	9
信贷资金运行	9
· 信贷形势	
· 信贷资金运行对经济发展的影响	
· 信贷资金运行中的问题	
市场货币流通	10
· 简述	
· 市场货币流通量分布	
· 货币流通量分布变化的特点	
· 基本评价	
外汇市场	11
· 外汇市场形势和外汇体制运行情况	
·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海口分中心	
▲银行及其业务	13
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分行	13
· 简述	
· 存款和贷款业务	
· 金融监管	
· 外汇管理	
· 消费基金管理	
· 金融法规建设	
· 电子化建设	
· 队伍建设	
中国工商银行海南省分行	15
· 简述	
· 存款业务	
· 贷款业务	
· 国际金融业务	
· 信托与证券业务	
· 企业管理	
· 业务稽核	
· “三防一保”	
· 电子化建设	
中国农业银行海南省分行	16
· 存款业务	
· 贷款业务	
· 开展“三项清理”	
· 组建中国农业银行海南省分行	
· 电子化建设	
· “三防一保”	
· 查处大案要案	

· 农村信用合作社	
中国银行海南省分行	17
· 简述	
· 存款业务	
· 贷款和信托业务	
· 信用卡业务	
· 外汇业务	
· 电子化建设	
· “三防一保”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海南省分行	18
· 存款业务	
· 贷款业务	
· 委托业务	
· 国际金融业务	
· 房改金融业务	
· 信用卡业务	
· 电子化建设	
· 内部管理	
交通银行海南分行	19
· 简述	
· 存款业务	
· 贷款业务	
· 信托业务	
· 外汇业务	
· 证券业务	
· 企业改革	
· “三防一保”	
· 电子化建设	
· 机构与队伍建设	
▲保险公司及其业务	21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21
· 保险业务	
· 管理与改革	
中国平安保险公司海南分公司	21
香港民安保险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21
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海南分公司	21
· 保险业务	
· 管理与改革	
海南保险同业公会	22
▲非银行金融机构选介	23
· 海南省信托投资公司	
· 海南港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 中国银行海口信托咨询公司	
▲市县金融业	24
海口市	24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机构及业务
• 存在的问题
三亚市 25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队伍
• 金融机构及业务
• 存在的问题
通什市 26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机构及业务
• 存在的问题
文昌县 27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机构及业务
• 存在的问题
琼海市 28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队伍
万宁县 29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机构及业务
• 存在的问题
定安县 30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机构及业务
屯昌县 30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机构及业务
• 存在的问题
澄迈县 31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机构及业务
• 存在的问题
临高县 32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机构及业务
• 存在的问题

儋州市 33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机构及业务
东方黎族自治县 34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机构及业务
• 存在的问题
乐东黎族自治县 35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队伍
• 金融机构及业务
• 存在的问题
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 36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机构及业务
• 存在的问题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 37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机构及业务
陵水黎族自治县 38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队伍
• 金融机构及业务
• 存在的问题
白沙黎族自治县 39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机构及业务
昌江黎族自治县 40
• 简述
• 金融形势
• 金融管理
• 金融机构及业务
• 存在的问题

▲金融科研 42
• 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分行金融研究所
• 海南省国际金融学会
• 中国农业银行海南省分行农村金融研究所与农村金融学会
• 交通银行海南分行理论研究简述

▲调查报告	44
关于海南省典当行的调查报告	44
海南省国家银行信贷资产质量的调查报告	45
海南省 1994 年 3 年期国库券发行情况分析	47
文昌县金融服务基本情况调查报告	48
陵水县三才信用社经营情况调查报告	49
▲统计资料	51
1994 年海南省综合信贷收支情况	
1994 年海南省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海南省人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海南省工商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海南省农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海南省中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海南省建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海南省交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海南省农业发展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海南省金融信托投资机构信贷收支统计	
1994 年海南省城市信用社信贷收支统计	
1994 年海南省农村信用社信贷收支统计	
1994 年海南省邮政储蓄存款情况	
1994 年海口市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三亚市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通什市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琼山市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文昌县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琼海市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万宁县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定安县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屯昌县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澄迈县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临高县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儋州市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东方县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乐东县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琼中县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保亭县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陵水县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白沙县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昌江县国家银行信贷计划执行情况	

1994 年海南省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海口市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三亚市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通什市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琼山市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文昌县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琼海市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万宁县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定安县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屯昌县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澄迈县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临高县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儋州市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东方县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乐东县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琼中县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保亭县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白沙县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昌江县人行现金收支情况	
1994 年海南省人保公司各市县国内、国际保险业务量	

▲法规政策选编	92
海南经济特区典当业管理办法	92
海南经济特区信托投资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93
海南省《贷款证》管理实施办法	94
海口保税区经营黄金饰品暂行规定	96
中国工商银行海南省分行稽核工作奖惩暂行规定	97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海南省分行企业信用等级评定暂行办法	98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海南省分行建筑业信用等级评定实施细则	100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海南省分行工商企业信用等级评定实施细则	103
海南保险同业公会章程	107
▲大事记	109
▲海南省银行和保险公司系统负责人名单	114
插页索引	121

CONTENTS

List of Editorial Board	
Editor's Note	
Special Articles	1
Recreate the Financial Superiority of the Special Economic Zone	
Hainan's Finance in 1994	
The Economic Cause of Formation of Major Characteristics	

of the Financial Operation in Hainan in 1994	
Construction of Electronic Network System of Finance in Hainan	
Financial Situation	9
Conditions of Execution of the Plan of Credit Funds	
Currency Circulation	
Foreign Exchange Market	
Bank and Banking Business	13

The People's Bank of China Hainan Branch	
The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Hainan Branch	
The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Hainan Branch	
The People's Construction Bank of China Hainan Branch	
Bank of Communications Hainan Branch	
Insurance Companies and Service	21
Nonbank Financial Institutions	23
Finance in Cities and Counties	24
Scientific Research of Finance	42
Investigation Reports	44
Investigation Report on Pawnbroking in Hainan Province	
Investigation Report on the Quality of Credit Assets of State Banks in Hainan Province	
Analysis of the Issue Situation of the Three-year Term Treasury Bills of 1994 in Hainan Province	
Investigation Report on the Basic State of Affairs of Financial Service in Wenchang County	
Investigation Report on the State of Affairs of Operations of Sancai Credit Association of Lingshui County	
Statistical Data	51
Selected Regulations and Policies	92
Measures of Hainan Special Economic Zone for Governing Pawnbroking	
Interim Procedures of Hainan Special Economic Zone for Management by Supervision of Trust and Investment Corporations	
Measures of Hainan Province for the Implementation of "Loan Note" Controls	
Interim Provisions of Haikou Bonded Area for the Operation of Gold Ornaments	
Interim Provisions of the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Hainan Branch for Retracing Work and Bonus — penalty	
Interim Provisions of the People's Construction Bank of China Hainan Branch for Evaluating the Credit Rating of Enterprisers	
Rules of the people's Construction Bank of China Hainan Branch for the Implementation of Evaluating the Credit Rating of Building Industry	
Rules of the People's Construction Bank of China Hainan Branch for the Implementation of Evaluating the Credit Rating of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Enterprises	
Constitution of Insurance Horizontal Union in Hainan	
Chronicle of Events	109
Persons in Charge of the Banks and the Insurance Companies of Hainan Province	114

专 文

再创特区金融优势

马蔚华

一、正确认识特区金融优势及其形成原因

中国经济特区的形成不同于其它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它不是单一的进口替代或出口导向的经济需要,而是中国改革、开放、发展及民族统一的需要。因此,中国经济特区从一开始,就肩负着非同一般的神圣使命:既要为中国的改革开放积累经验,又要为中国的经济发展探索道路,为民族的团结统一创造政治经济条件。

为了完成这些使命,党中央、国务院十分重视特区的发展,并从各个方面给予特区许多特殊的政策和优惠。从政治上赋予特区更大自主权力,如立法权、相对决策权、对外交往权等。允许特区按照市场经济要求,按照国际惯例改造旧的体制,实行全新的社会经济体制——小政府,大社会。市场调节机制发挥更大的作用。在经济上免税减税,在更大领域对外开放,给予优惠政策,鼓励外商外资进入特区,增强特区自我积累和发展的能力。

正是中央这些有力的支持和一系列特殊政策和优惠措施,构成了经济特区比其它地方在多方面有明显的优势,中国的经济特区才在不太长的时间内创造了举世公认的奇迹。

特区金融在这种试验中变革,并在这种试验中形成优势。较之内地,特区金融具有这样几个方面的优势特征。

1. 特区金融具有多元化、多层次、多功能、国际化的特征。特区金融组织体系与内地不同,除了国有专业银行、保险公司外,还有众多的商业银行、外资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这些金融机构是为了适应特区多种经济成份并存,以外资、合资企业、股份制企业、集体企业和个体经济为重要经济成分的社会经济结构的需要而产生的,也是特区特定社会经济环境的产物。

2. 特区金融具有明显的市场化取向。在非经济特区,由于受旧体制的影响,金融机构的行为导向以政策性为主。特区经济则不同,它是市场调节为主的经济,包括金融在内的一切行为大都以市场为导向,经济杠杆和利益原则在经营管理和资源配置中起基础性作用。

3. 特区金融竞争激烈,金融创新活跃。由于特区金融的市场化程度明显高于内地,又是多种金融成分并存,因此竞争更激烈,由竞争而引致的金融创新活动非常活跃。许多新的金融业务、金融工具、金融服务方式都是从特区产生出来的。

4. 特区金融外向型特征明显高于内地。特区一方面由于外资、合资金融机构多,一方面由于外汇管理的政策较内地宽松,因而金融的对外往来活动较内地频繁。更由于特区经济的外向型,促进了金融业务的对外延伸。

5. 特区金融的渗透力和覆盖面高于全国。居民的金融意识较强,企业和公民对金融有相当大的参与热情和能力。

特区金融的上述优势,曾有力地推动了特区经济的快速增长。特区经济建设的每一个成就,都凝聚着特区金融功能的释放和创新。特区经济快速增长的实践表明,没有特区金融的强有力支撑和推动,特区经济就不可能取得那么大的成就。特区经济发展的巨大成就,充显示了金融在经济增长和发展中的巨大作用,显示了金融的第一推动和持续推动力功能。因此,特区经济要保持持续、稳定的快速增长,就必须继续保持和创造自身的金融优势,充分运用金融功能促进和推动特区经济的快速成长。

然而,当前特区金融所具有的上述优势,只是暂时的、相对的,而不是绝对的、永恒的。它的形成除了得益于由特定政策所造就的特殊社会经济环境外,主要直接受益于中央给予特区的特殊政策,受益于金融开放初期的外在扩张,受益于双重体制并存下,特区所拥有的比较利益优势。对此,我们不妨把特区金融的这种优势归之于政策效应和金融扩张效应。

特区金融优势的相对性,源于特区政策效应的相对性。中央给予特区的各种特殊政策和措施,其特殊性表现为它是相对于传统体制、相对于广大非特区而言。在传统体制占主导地位,改革开放刚刚起步的历史背景下,为了“摸清过河的石头”,中央划出特定的地域试验一定的改革措施,是基于中国国情的必要,基于减少社会震荡,减少失误,争取主动的必要。因此,中央把关系到全局性的改革措施,先作为特殊政策放在特定的地区进行试验,应该说是完全正确的。但也正是由于这种政策是用来试验的,试验成功后,必定要在大范围推广实行,因此,其改革在时间上的相对性就是十分明显的了。随着改革进程的深入,原为特区所独享的政策必然普及到全国各地,相对而言,特区所具有的特殊政策优势也随之减弱,甚至消失。

特区金融优势的相对性,还源自金融改革开放初期的外在扩张性。金融发展的规律表明,金融改革首先必然表现为金融组织、金融业务、金融工具、金融服务在外延上的扩张,这种扩张所释放出来的金融能量极易造成明显的金融优势。但是,金融的外延扩张是有限的,极易模仿的,一旦扩张接近极限,扩张方式被广泛模仿,原有的金融优势也就失去了存在的基础。中国经济特区的许多金融优势,很大程度上是这种外延式扩张造成的,特区金融机构的迅速增加,金融工具的层出不穷,金融规模的迅速扩大,都是金融外延式效应的结果。

二、特区金融所面临的矛盾和问题

当前,随着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全面推进和中国经济发展,特区已不可能再享有优惠政策和延用外延型的扩张战略,去构成特区的比较利益优势。

从政治来说:中国经济从东到西,从特区到非特区所存

在的巨大差距,接近或已经达到了社会可以容纳的极限。从居民的收入水平到生活水平,特区与非特区的巨大反差已经引起中西部地区等非特区的强烈反映。他们从对比中,已经深刻地认识到自己必须争取到与特区同等的政策去推进自身的改革,改变传统的体制和思想,运用特区行之有效的政策、措施和做法去开发自己的土地和资源。从社会稳定和共同富裕、协调发展等政治目标出发,中央不可能再给予特区特殊的政策和优惠。

从经济金融体制改革进程来看:设立特区并实施特殊的政策,经济目的主要有2个:一是运用特区建设的实践去证明改革开放的正确性,以统一对改革开放的认识;二是探索路子,总结经验。经过10多年的实践,这2个目的已基本达到。一方面,全国上下已充分认识到改革开放对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的巨大作用,从思想上、行动上都积极支持和拥护改革,主张对外开放;另一方面,特区的改革实践已经为整个经济体制改革方案的形成和实践,总结了经验,开阔了思路,丰富了内容,探索了路子,创造了条件。现在,特区所实践过的成功经验,已经变成全国性的改革措施和实践。随着这些政策措施的推广和普及,特区的政策“特”以及由这些特所形成的比较利益优势必然相应减弱,并最终消失。特区专享的许多“特”的和“优惠”的改革措施已普及到非特区,特区原有的比较政策优势和比较利益优势也因此消失。

从金融的外在扩张性来看,尽管在特区特定的社会、经济、金融环境下,金融的外延性扩张曾极大地推动和适应了经济特区开发建设初期所必然呈现的粗放式外延性快速扩张的经济发展,但随着特区经济步入集约化发展阶段,随着经济从速度型转入质量型,金融的外延扩张也必然接近它的极限。更由于中央银行全员管理的加强和不断规范,一味的外延型扩张已经为新的全国统一的金融监管所不允许。因此,特区金融外延扩张已不再有所需的金融环境。

在特区金融失去这些原有的生存基础和宏观环境的同时,还面临着许多特有的矛盾和问题。这些矛盾和问题,对特区金融构成新的约束,提出新的挑战。

1. 统一货币政策与特区要继续加快发展的矛盾。经济特区经过10多年的开发建设,经济基础和综合实力已远远走在全国前列。但是,我国经济特区开发建设的任务还未完成。与发达国家及一些经济已发展起来的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相比,其经济发展水平也只是刚刚进入起飞阶段。不但基础设施建设有待进一步完善,而且生产力水平、产业结构、科学技术含量都有待提高。所有这些都要求大量的投资。尤其是像海南这类后发展起来的经济特区,由于起步晚、基础差、底子薄,面临的开发建设任务更重,因此资金需求量巨大。过去,经济特区由于有优惠的投资条件和有利的投资环境,曾大量吸引了中外资金。现在这种优势不存在了,不仅内地流入特区的资金会大规模减少,外资的流入也不仅仅局限于特区。有些内地的投资条件及环境不仅不亚于特区,甚至还更优越。此外,特区的税收政策已趋同于全国,在这方面也不再具有吸引力。所有这些变化,都加剧了特区的资金供求矛盾,减慢特区发展的步伐。全国统一的货币政策决定了特区不能再以自身所谓“特”为借口,去要求特别的货币政策和信贷管理体制,而是要求特区必须和全国其他地区一样,执行统一的货币政策。因此,货币政策的松紧对特区的影响已经与全国其他地区相同,不存在切块资金和特殊照顾等差别性待遇。如何面对这种变化,把自己的产业结构和资金需求调整到与统一的货币信贷政策相适应的要求上来,是特区金融所面对

的第一大问题。

2. 统一金融监管与特区金融发展现状之间的矛盾。特区的金融是在特殊的体制和政策背景下发展起来的,由于当时全国统一的金融监管规则尚未形成,对特区金融到底如何发展缺乏明确的引导,一切都由特区在实践中摸索、探讨,这样,在特区金融迅速发展的初期,工作重心更多地倾向于业务开拓。这种价值取向极易或多或少地引发金融运行中的某些偏差。比如,特区金融在发展中存在着业务范围缺乏明确界定,金融业、信托业、证券业混合经营,金融资本向实业部门渗透,形成金融资本与产业资本结合,金融资产扩张迅速,金融工具创新活跃,逃避金融管制现象严重等问题。现在,这些做法并不完全符合去年金融改革方案中提出的、银行业与证券业分开经营、分业管理,金融资本不得直接渗透产业资本,严格界定各金融机构业务范围等统一的金融监管要求。如何将金融监管调整到统一的要求上来,是我国特区金融所面对的又一个问题。特区金融机构资产负债质量也满足不了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的要求。由于前几年特区的房地产是投资回报率最高的产业,金融资产中的相当部分占用在高风险大、周期长的投资上。在规模扩张上,由于特区资金需求旺盛,许多金融机构为满足这种需求曾透过大量拆借、短存长贷等方式膨胀扩张资产,这种资产负债规模的过度扩张远远超过资本金的限制,资本充足率大多明显不足。信贷资产质量受宏观政策紧缩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表现为逾期贷款、资金沉淀严重。

3. 统一金融政策的实施与特区金融超前的矛盾。特区的改革开放较全国先走了一步,再加上特殊政策所形成的比较利益优势,曾造就了特区金融的许多优势。这些优势虽然随着特殊政策的消失而失去继续依托的基础,但是,这些优势已经在现阶段明显超前于内地。然而,现阶段的金融改革则已从过去的先试点、后推广阶段进入统一部署、全面推进的新时期。这个时期的金融改革内容大部分已在特区早已推广实施,因此,相对而言,特区的金融现实,有相当部分已经超前了。如何运用自己的超前优势去适应全国金融的统一部署,成为当前特区金融所必须面对的第三大问题。

4. 统一外汇管理与特区金融的外向型特征之间的矛盾。特区金融是外向型金融,融资渠道和方式多样化,外资在特区中占相当比重,外资银行和合资银行在特区业务开展活跃,特区金融与国际金融市场的关系密切,所有这些都要有与之相适应的外汇管理体制。过去,通过给予特区特殊的外汇管理自主权解决了这些问题,适应了特区对外交往的需要。比如海南的现汇留成曾对中外企业产生极大吸引力。但随着外汇管理体制改革,特区原有的外汇管理自主权优势消失了。如何适应这种变化,继续推进特区外向型金融发展,是摆在特区金融面前的第四大问题。

5. 统一利率管制与特区金融市场化取向的矛盾。特区金融的市场化程度、居民的金融意识、投资的利益导向都明显地高于内地。作为资金价格的利率,应该成为反映特区资金供求、引导金融资源流向的灵敏杠杆。因此,特区金融对利率的市场化提出了强烈的要求。但是,统一利率管理仍是我国中央银行货币政策和金融监管的一项重要内容,其中,对不同金融机构所实行的差别性利率管制,也明显地不利于各金融机构之间平等竞争。如何协调好统一利率管理政策与特区金融市场化取向的矛盾,是特区金融所面临的第五大问题。

上述矛盾和问题,既是我国经济金融发展的不平衡性与

政策统一性之间矛盾的反映,也反映了特区金融自身的矛盾和不足。

经济特区今后的存在与发展,已不能指望靠特殊的政策和优惠去获得成功。特区的“特”将主要不是体现在政策上,而是指其功能作用。因此,特区金融的“特”也不应成为特殊金融政策的“代名词”,而应是特区金融在促进特区经济发展中所具有的特殊功能和作用。这就要求我们从“等、靠、要”政策的政策型发展战略,转变为在竞争中增创特区功能优势的“功能型”发展战略。

三、从规范化管理入手,再创金融新优势

再创特区金融优势的立足点是特区现有的金融优势。经过10多年的改革开放,特区在体制、市场机制作用、居民金融意识等方面明显优于内地。如何利用现有优势,增强特区金融的功能特征,是今后特区金融改革的重点。

“功能型”发展战略的核心是从规范现有金融运行入手,通过挖掘现有金融优势的潜能,去创造自身的功能优势,借助这种功能优势使特区与非特区之间形成新的比较优势。只有这样,经济特区才能保持自己的对外吸引力。

(一)加快特区金融商业化进程,挖掘金融内部潜力是增创特区金融新优势的第一个重要内容。

经过10多年的改革开放,特区金融不仅在体制上取得了优势,而且在金融机构数量、金融机构种类,金融业务开拓、金融规模扩张、金融工具创新等方面也形成了相当规模的数量优势。但是,在这种体制优势和数量优势的背后所隐藏着的巨大金融能量尚未得到充分释放。金融机构的商业化进程、金融机构的规模效应、金融资产的运作效率、金融工具的潜在能量等都未取得实质性突破。拿金融资产的运用效率来说,各金融机构资产质量差、资金利用率低等问题十分普遍。怎样挖掘特区金融的内部潜力?我认为,要从体制创新、结构调整上下功夫。

首先,要加快特区金融的商业化进程。目前在特区金融中尚占主导地位的国家专业银行还不是真正的商业银行,它的经营行为还没有完全商业化。从海南特区实行商业化经营的交行与未实行商业化经营的专业银行在贷款逾期率的巨大差别来看,推进专业银行的商业化进程是挖掘信贷资金潜力、加速信贷资金周转的关键措施。

其次,要强调特区金融的规模化经营。特区金融机构多、网点多,但业务量并没有达到规模化经营的要求。从海南的情况来看,20多家信托投资公司,如果按政策规定的范围去吸收资金,没有一家能吃饱。过去由于金融监管没跟上,这些公司依靠超范围吸收存款来维持和扩张,信托投资公司变成了“银行”。随着金融监管的加强,超范围经营必然要被制止。信托投资公司就会遇到僧多粥少、难以为继的问题。因此,无论是从金融监管要求出发,还是从提高特区金融组织的竞争能力和规模经济效益出发,都需对这些金融机构进行组织改造,优化组合。

第三,完善信贷管理制度,防止新的不良债权的产生。信贷管理制度要从贷前、贷中、贷后3个环节把贷款发放、贷款收回中的责、权、利关系有机地结合起来,使之形成一种相互制约、相互激励的良性循环机制。从过去的情况来看,有许多不良债权是可以制度完善去避免的。问题的关键在于我们是否把不良债权放到足以危及银行生存的高度去认识,是否真正把信贷资金当作商品按市场化原则去经营,是否健

全有关制度去防止营私舞弊行为。

第四,调整信贷投向结构,提高信贷资金的配置效率。信贷结构对产业结构的形成和发展往往起决定性的作用。经济特区较之非特区,主要应在产业结构方面有自己鲜明的特色,因此,必须重视信贷投向。从特区经济的市场化特性出发,信贷投向主要由市场回报率决定,市场在信贷资金的配置中起着基础性作用。但是,宏观调控并不是在其中无能为力。运用财政、税收等手段,特区管理当局完全可以在不破坏市场导向原则的前提下引导信贷资源的投向。如运用财政补贴、税收优惠、土地补偿等多种方式,可把资金引向所确定的产业结构中。前提是,特区必须有自己明确的产业政策和导向意识。过去,由于产业导向不明确,政策调整不及时,许多信贷资金过多地向房地产倾斜,导致房地产业发展过猛,而其它产业没有跟上,这不能不说是一个值得认真总结的失误。

(二)规范金融行为,强化金融监管,优化金融环境,是增强特区金融优势的第二个重要内容。

一个规范有序的金融环境,对经济增长和发展的意义决不下于外延型的金融扩张。尽管外延式的金融变革可以在短时期内推动和支撑特区经济的超常规增长,释放出巨大的金融能量,但没有规范化的金融秩序,这种推动和支撑是不可能持久的。世界各国经济发展的经验表明:没有规范有序的金融环境,就不可能形成自身的金融优势,就不可能在持续、稳定的快速经济增长中发挥金融特有的作用。

日本、新加坡、香港经济发展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得益于各自良好的金融环境。相反,拉美一些国家连续爆发债务危机和金融危机,曾吓跑了相当部分的外国投资者。试想,谁愿意把钱投向一个没有还款信用的地区呢?谁愿意到一个投资利益得不到保护的地区去投资呢?一个不能及时兑现存款、归还拆借资金本息的银行能再次吸收到大规模存款、拆入大量资金吗?一个经常违章违规的金融机构能在社会上赢得公众的信任与支持吗?一个贷款经常逾期、沉淀,甚至死帐的银行能保证存款人利益,并壮大发展自己吗?……。

规范金融行为,强化金融监管,是优化金融环境的一个重要方面。过去,特区金融发展重点放在体系架构,期望运用特区的发展环境和优惠政策,使特区金融体系在外延上得到迅速扩张,以超常规的方式在短期内形成一个与市场经济取向大体合拍的特区金融体系,这是很自然的。但是,这种迅速膨胀起来的金融结构存在着行为不规范、金融秩序混乱、违规违章现象严重等许多问题。这些问题的存在和发展,严重影响着特区的金融形象。因此,必须加以纠正和管理。规范金融行为,强化金融监管的目的就是要使各金融机构的行为回到正常有序的运行轨道上来,在遵纪守法的基础上去竞争、去创新,去增强自己的优势和竞争力。

改善特区金融环境的另一个重要内容是要完善特区金融结构,增强特区金融功能。特区金融结构的完善并不是指每个特区都必须设有各种金融机构,开办各种金融业务,运用各种金融工具,而是指金融机构、金融业务、金融工具的组合结构要能满足特区经济发展的功能和速度要求。从金融机构种类结构来看,经济特区应该设置国际性的、全国性的、地方性的以及为中小经济组织服务的不同层次金融组织;在开办业务种类上要能满足特区经济金融活动的要求,既有传统的金融业务,又能不断推出新的业务品种;金融工具要满足现代安全、快捷、方便的金融发展要求;要能不断推出新的金融服务,提高服务水平;要运用金融电子手段,加快无现金社会的实现进程。

改善特区金融环境的另一个重要内容是加强特区金融的法制建设。金融立法是一项确定金融运行规则、规范金融主体行为、实施金融监管的重要工作。这项工作具有全局性,法规一般是由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统一制定。但是,特区应运用自己的立法权,适时制定符合本区实际的法规条例,真正运用法规去规范管理金融,力争特区在金融法治方面形成优势。

(三)提高特区金融的外向性水平,是增强特区金融优势的第三个主要内容。

经济特区作为中国对外开放的窗口,其经济结构要以外向型为特征,即资金来源以外资为主,产品销售以出口为主,经营管理方式向国际惯例靠拢,所有制结构以多种所有制并存参与国际分工。特区金融作为中国金融对外开放的窗口,也应使金融结构向国际市场倾斜,使金融运作符合国际金融惯例,使特区金融成为国际金融中心的一个组成部分。

按照国际金融惯例(即《巴塞尔协议》)加强和改革金融管理,是特区金融走向国际化的第一步。经过10多年的努力,特区金融学习和借鉴了许多国际先进的金融管理经验和办法,并取得了不少成绩,大大缩小了与国际惯例的差距。但特区金融的许多做法还基本上是以自我为主,并未真正融进国际金融中去。有些特区尽管在早些时候已经推行了基本符合《巴塞尔协议》的资产负债比例管理,但在大部分特区,以及特区中的大部分金融机构,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并没有全面推

行,即使推行了,也没有真正调整到规定的比例要求上来。特区金融在这方面的任务仍十分艰巨。

特区金融走向国际化的第二步是要对外开放特区金融市场。按照《关贸总协定》的“对等条件”、“国民待遇”的原则,特区金融市场要扩大对外开放度,其中最关键的是要放宽对外资银行的人民币业务限制。真正把一些国际性的大银行请进来,同时,自己的金融也要走出去,让一些特区的金融机构把业务扩展到海外,逐渐变成国际性的跨国银行。这样一出一进,有利于引进外资,有利于引进先进的金融管理经验,促进特区金融管理水平的提高,提高特区金融的国际化程度。

特区金融的国际化还包括吸收和借鉴国际金融市场上新的信用形式、新的金融工具、新的管理方法和新的金融理论等。

特区金融作为金融对外开放的窗口,应该成为金融技术的窗口、金融管理的窗口、金融知识的窗口、金融信息的窗口。特区金融也是我国金融对外开放的“试验田”。特区金融的国际化既是特区经济外向特征的必然要求,也是特区继续保持和增强自身优势的一个有效途径。

总之,特区不能再依靠特殊政策去保持自己的优势。特区的发展也不能再靠特殊政策和优惠去获得成功。特区当前所面临的国内环境,要求它从“政策特”转变为“功能特”。立足现实,苦练内功,是特区“功能优势”形成的唯一道路。

(作者系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分行行长)

1994年的海南金融业

白鹤祥

1994年,海南金融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继续整顿金融秩序,稳步推进金融改革,严格控制信用总量,切实加强金融监管”的金融工作方针和各项货币政策,克服资金外流、企业存款下降的困难,努力筹集资金,调整信贷结构,规范金融行为,金融业健康稳步发展。年末全省各项存款余额496.17亿元,比年初增加69.19亿元,增长16.2%,其中中国银行各项存款余额369.38亿元,比年初增加33.17亿元,增长9.9%在社会各项存款余额中,企业存款176.50亿元,比年初增加1.48亿元;财政性存款9.09亿元,比年初增加1.29亿元;农村存款8.90亿元,年累计下降2.45亿元;储蓄存款232.91亿元,比年初增加48.90亿元,增长26.6%;信托类存款68.29亿元,年累计增加19.78亿元,增长41.3%。年末全省各项贷款余额466.25亿元,比年初增加111.82亿元,增长31.5%,远远高于存款增长。其中,流动资金贷款增加60.10亿元,增幅为34.9%;固定资产贷款增加19.02亿元,增幅为34.2%;信托类贷款增加30.64亿元,增幅为81.4%。在全年贷款新增额中,流动资金贷款所占比重为53.8%,信托类占27.4%,固定资产类占17%。短期贷款比重上升,信贷结构调整初见成效。1994年,总行核定海南省国家银行信贷总规模为66.38亿元,年底实际完成66.45亿元。保证了新增贷款规模的实现,推动了全省经济的稳定发展。

深化金融体制改革,调整和完善金融组织体系。适应人民银行转变职能,全省各级人民银行围绕中央银行货币信贷

政策的实施,认真开展调查研究,对全省企业流动资金、重点项目建设资金、典当、期货、私人彩票、国家银行的资产质量等进行专题调查,加强了对全省金融经济状况的监测和统计分析。在此基础上,按照总行的统一部署,顺利完成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海南省分行业务划转和组建工作。由富南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琼琼信托投资公司、蜀兴信托投资公司、华夏金融公司和吉亚信托投资公司改组成立海南特区发展银行已经人行总行正式批准筹建,并完成了资产评估、财务审计等前期工作。迈出了改组信托公司,组建商业银行的重要一步。各专业银行开始推行限额管理下的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和风险管理,为向商业银行转变创造条件,积累经验。资金能自求平衡的其它商业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也实行了有监督的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外汇体制改革取得成效,汇率并轨顺利,结售汇运作正常。

金融监管力度加强,金融行为得到规范,金融秩序进一步好转。1994年,人行省分行对全省2061个金融机构(占机构总数的98%)进行了以机构设置、业务范围、经营状况、资产质量、执行政策情况等为内容的年检;在世界银行的援助下,在交通银行海南分行进行风险监督试点,初步掌握了按国际惯例进行风险监督的内容、程序和技巧,为实施谨慎监督和管理做了有益的探索;对20家信托投资机构自1993年底以来的116份报表进行分析,全面掌握和评价其资本充足率、资产质量、资产流动性、借入资金比率、效益等情况。进一步加强金融机构的现场稽核和非现场稽核,全年现场稽核金融

机构 153 家次,投入稽核工作日 4435 个,向被稽核单位提出整改意见 532 条。试行金融机构经理谈话制和金融机构法人代表资格考评制度,以全面了解金融机构的经营运作情况以及法人代表的政治思想表现和业务水平。结合海南实际,颁布了《海南经济特区信托投资公司监管暂行办法》和《海南经济特区典当行业管理暂行办法》。贯彻人行总行关于结算工作“三不准”的要求,落实整顿结算纪律的各项措施,严肃查处结算中存在的压单压票、无理退票和违反规定开立帐户等违规行为,执行结算纪律情况明显好转。加强现金管理,坚持大额提现申报和审批制度。全年投放现金 90.05 亿元,比上年少投放 8.09 亿元,减少 8.2%。外汇管理部门改善和强化出口核销管理,加强现汇帐户管理,加强对出口付汇、境外投资等资本流出的审核监督。严厉打击非法外汇期货交易和外汇黑市交易,维护正常的外汇管理秩序。

金融电子化建设发展迅速。省工、农、中、建等行已实现全省范围内的储蓄业务通存通兑,工、农、中 3 行先后在海口市开设 24 小时自动存取款柜台服务,其他金融机构也继续

实现了日常业务处理和内部管理电子化。人行省分行系统建立了海口、三亚 2 个地面通讯卫星接收站;建成海南省银行系统电脑清算中心、海口市同城票据交换所,联行资金划拨实现电脑联网;多用户会计核算应用软件已在人行省分行营业部以及海口、三亚分行和文昌支行运行。NETS 系统海南分中心的 AS/400 处理机通过卫星小站与北京中心连通,海南的证券商可直接参与到 NETS 系统中搓合,从事法人股交易。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海口分中心已与总中心并网,外汇调剂纳入全国统一的外汇市场。全省证券机构全部使用电子计算机,并同深圳证交所联网。现代化金融支付系统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海南省金融电子化系统总体规划》和《海南金融网络系统方案》3 月在北京通过专家论证;8 月,担负海南金融电子化建设具体实施任务的海南国际金融网络有限公司(HIFINET)成立,该公司组织制定的《海南金融 IC 卡标准》被国家金融标准委员会认可,人行总行正式确定海南为全国金融 IC 卡标准试点省。

(作者系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分行办公室副主任)

1994 年海南金融运行主要特点的经济成因

黎乙东

1994 年,海南金融形势逐步好转。年末,全省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496.17 亿元,比年初增长 16.2%。其中,增长幅度较大的是信托类存款和城乡储蓄存款,分别增长 40.3% 和 26.6%,这两类存款的增加额占全部存款增加额的 90% 以上,成为支撑各项存款的主要因素。企业存款从 3 月以后以平均每月 8.4 亿元的增加额增长,使自 1993 年 6 月份以来连续 9 个月呈负增长的局面开始得到扭转。各项贷款平稳发展。年末全省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467.25 亿元,比年初增加 111.82 亿元,增长 31.5%,其中,流动资金贷款增长 24.9%,固定资产贷款增长 34.2%,信托类贷款增长 81.4%。

货币投放的下降幅度较大。全年现金净投放 90.05 亿元,比上年少投放 8.08 亿元,减少 8.2%。货币回笼主要是通过信用回笼,储蓄存款收入比上年增加 110.99 亿元,增长 24.9%,占现金收入的 71.2%。现金支出主要是工资性支出和储蓄存款支出的份量较大,国家工资总额支出比上年增加 18.78 亿元,增长 22.6%。

经济的发展决定金融的运行状况,金融的运行又进一步影响经济的发展。1994 年,全省工业生产总产值增长 13.7%,而全社会各项存、贷款分别比年初增长 16.2% 和 31.5%,狭义货币 M1 比上年减少 2.3%。M1 的负增长是受多种因素影响的结果。首先,1993 年 6 月国家实行宏观调控以来,企业存款大幅度下降。从 1993 年 5 月到 1994 年 2 月,企业存款增长幅度从 51.9% 下降到 -10.9%,在此期间,内地驻琼企业共抽走资金 100 多亿元,1994 年 3 月份后企业存款才有所回升,且幅度较小。其次,1994 年现金投放比上年减少 8.2%;现金总支出比上年下降 56.7 个百分点,其中,工资性支出下降 18.6 个百分点,行政企业管理费支出下降 65.7 个百分点,储蓄存款支出下降 70.3 个百分点。由于从 MO 渠道少投放使 M1 的绝对额相对减少。第三,由于资金上调权被

总行上收,专业银行系统内的资金调控没有跟上,经办存贷款的专业银行存在着规模与资金不配套,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按计划放款的速度,使 M1 的总量增长也跟不上。除了以上因素影响 M1 低增长外,基数计算也是个问题。1993 年现金大量投放使 M1 增幅达到 21.6%,基数相对较高。总之,M1 增长幅度的下降,是经济金融运行的客观现实,也是继续全面执行金融工作方针,巩固金融宏观调控成果,调整信贷政策,严格控制信用总量,降低通货膨胀压力所需要的。但是,就一个起步较晚、工业基础较薄的省份而言,M1 的低速增长使经济增长偏低,尤其是会影响到工业生产的增长。

在 M1 低速增长时,如何提高经济增长的速度,这一问题值得我们分析和思考。

1994 年海南工业总产值增长 13.7%,各月份分别增长 20.6%、-11.8%、0.3%、18.8%、6.6%、5.8%、-6.2%、15.6%、8.7% 和 32.4%。工业总产值增长幅度比上年降低 29.5 个百分点,且各月产值增长的波动也较大。从工业生产所有制类型构成来看,工业生产的增长主要是由非国有经济的高增长带动的,增长 52.3%,非国有经济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也有较大提高,从去年的 28.9% 提高到 32.4%;国有企业生产却下降 16.6 个百分点,所占比重从 71.1% 降低到 67.6%。非国有企业工业产值的高增长,除了机制性因素外,短期主要是靠大量资金投入的增加来实现的,这是当年非国有工业高增长的主要因素,当年城市信用社贷款比年初增加 10.75 亿元,增长 1.1 倍。一般来讲,在国家银行有贷款规模的情况下,资金从国家银行流向非银行金融机构,也意味着资金投向从国有企业转向非国有企业。因为国有企业的融资主渠道目前仍然是国家银行,只有在资金异常紧张时,国有企业才会在渠道之外再找其他融资渠道。此外,非国有企业具有较高的灵活性,也可以从各种各样的变相金融机构中获得资金。

当前,以非国有企业产值高增长所带动的经济增长,与狭义货币 M1 增幅之间存在较明显的反差。这种客观结果,表明了海南国民经济运行机制开始发生变化。随着金融宏观调控的不断深入,全省国民经济增长速度逐渐回落。但是,非国有企业的经济增长受金融调控的影响还未表现出来,非国有工业的增长率由上年的 43.2% 上升到 52.3%,国有企业却已受到金融调控的影响,其工业增长率从去年的 12.4% 变为 -4.2%,下降 16.6 个百分点。由于国有企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其产值仍占全部工业产值的 60% 左右,它的景气动向与货币信贷的变化基本趋同。随着狭义货币 M1 增幅降低,国有企业的生产经营资金趋于紧张,使生产速度的回落,并且使新的“三角债”出现。这表明国民经济运行尚未形成少

投入、多产出的新运行机制。另外,由于国有企业与专业银行的特殊关系,其融资环境相对优越于非国有企业,但是非国有企业的融资灵活性高于国有企业,故货币信贷的变化往往首先从国有企业的景气动向中表现出来。考虑到非国有企业的原料及其它生产要素对国有企业存在着一定程度的依赖性,货币低增长对非国有企业景气动向的影响最终将会表现出来。

因此我们认为,狭义货币 M1 作为中央银行货币政策的主要中介目标,随着经济体制的变化,经济运行环境的改变,海南经济增长能否出现新的转折,关键在于狭义货币供应量增幅是否有变化。

静悄悄的革命

海南金融电子化网络系统建设

白鹤祥 潘昌尚

随着海南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特别是建省办大特区以后,各种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如雨后春笋般涌现出来,金融业务量大幅度增长,金融业的竞争异常激烈。各金融机构都不约而同地把目光投向作为当今社会行业竞争求胜的重要手段——计算机科学技术,大量地采用电脑来处理业务,提高工作效率。一场静悄悄的技术革命——海南金融电子化建设在琼岛大地全面展开,并日益形成汹涌之势。

(一)

为了加速金融电子化建设步伐,各家银行都把金融电子化建设当作提高竞争能力、增强服务功能的战略任务,第一把手亲自挂帅,制订发展规划,确定建设目标,使金融电子化建设有序进行。

首先,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各行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办法,多次组织电脑专业人员到外地考察培训,邀请总行、美国、法国、新加坡、香港、意大利等国内外专家前来指导帮助开发电脑软件。同时,广泛招贤纳士,组建队伍。至 1994 年底,全省金融系统从事计算机应用的工程师有 400 多人,其中高级专家 13 人,初步建立起一支具有一定规模的电脑科技队伍,为金融电子化的发展准备了较为充足的技术力量。其次,千方百计筹集资金,增加电子化建设的投入。至 1994 年底,全省国家银行及保险公司金融电子化建设投资达 8268 万元。

1988 年 5 月 28 日,海南中行在全省分支行实现储蓄业务通存通兑,率先成为全国中行系统实现省辖电脑联网的省级分行,是海南金融电子化建设的第一个里程碑。目前,该行 90 多个机构网点全部实现电脑联机。

1990 年 10 月 18 日,海南省农行第二家推出全省储蓄存款通存通兑,普及程度居全国农行系统之首。

1990 年 12 月 20 日,海南省工行建立起自己的专用网,在全省 19 个市县分支行、14 个储蓄所实现储蓄存款通存

通兑,使用电脑的营业网点达 260 多个,成为海南大特区银行系统中电脑化普及程度最高、网点数最多、地区覆盖面最广的专业银行,并居全国工商银行系统之首。

海南建行也急起直追。目前,全省建行系统有微机 100 多台,会计柜台大部分已摆脱手工操作,并使用微机进行储蓄存款事后监督,实现电脑联网指日可待。省建行机关初步实现办公电子化、自动化。

海南交行、海南人保公司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大部分已使用电脑办理金融业务。

作为特区中央银行的人行海南省分行,也致力于自身监管手段的现代化建设。从 1990 年开始,较为系统地推广电子计算机应用,建立了海口、三亚 2 个地面通讯卫星接收站,初步形成海南省银行系统电脑清算中心,海口市同城票据交换所以及联行资金划拨实现以 S/640 超微机构操作,大大提高了同城票据清算效率;多用户会计核算应用软件已在省分行会计营业部以及海口、三亚分行和文昌县支行运行,并正在全省推广;NETS 系统(中证交)海南分中心的 AS/400 处理机通过卫星小站与北京中心相连,使海南 6 家证券商直接参与到 NETS 系统中撮合,从事法人股交易;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海口分中心于 1994 年 8 月 5 日正式与总中心并网,外汇调剂纳入全国统一的外汇市场,外汇交易厅全部实现电脑化、自动化。

自 1991 年 5 月海南省农行第一家推出自动柜员机后,海南省工行、中行等相继推出自动柜员机业务。现在,漫步海口街头繁华的商业区,随处可见一台台自动柜员机为你提供 24 小时的存取款自动服务。目前,除省交通银行尚未发行信用卡,只受理异地信用卡存取现金和转帐业务外,其余专业银行都发行了自己的信用卡。到 1994 年底,全省共发行信用卡 36333 张,其中,牡丹卡 9478 张,金穗卡 4900 张,长城卡 1.2 万张,万事达 VISA 卡 9955 张;使用信用卡支付金额达 37.44 亿元;商品交易支付达 9.68 亿元。

海南证券交易中心在 1992 年 3 月成立伊始,就实行“无纸化”交易。投资者只须在中心开设交易“名卡”,凭“名卡”